

财富不是一辈子的朋友，
朋友却是一辈子的财富。

最近我如期收到从香港寄来的两份杂志，一份是《香港文艺家》，另一份是《世华文学家》。廿多年如一日，雷打不动。

打开《香港文艺家》，看见头版头条通栏红字大标题《新时代要高扬马克思主义旗帜》。开始，我以为是《人民日报》的社论。再看下去，才知道是该刊主编王一桃先生编发的一整版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的文章。文章开头先报道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纪念大会的盛况。接着介绍习近平主席发表重要讲话的主要内容。再则，以一篇短文介绍《马克思主义为中国带来“三飞跃”》的情况，指出中国共产党几代人，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使中国人民实现了从站起来到富起来再到强起来的“三飞跃”。这家杂志的立场观点，爱国、爱党、爱港之心跃然纸上。

(一)

王一桃是谁？王一桃是我的朋友，是众多广西作家、诗人的朋友，也是广西人民的朋友。用王一桃的话说，他人虽生在马来亚，但求学读书、成家立业在广西，广西是他的第一故乡。他祖籍福建，生于南洋马来亚一个爱国侨领之家。早年就接受“五四”新文化的熏陶，崇拜鲁迅、郭沫若等人，因在其自家开的书店出售进步书籍，被英国殖民当局逮捕入狱，并以“文字叛乱之首”的罪名，将他驱逐出境。正在这个时候，祖国伸出热情

远方的朋友，我想您

□ 苏长仙(壮族)

之手将他拥入胸怀，让他在祖国温暖的怀抱中读完中学，又考入广西师范学院(今师大)中文系，毕业后，又分配到广西民族学院(今民大)任教，之后又调到《广西文学》当编辑。1980年为继承遗产而移居香港，他人到香港了，但心还在南宁，他舍不得离开他的老师、学生和朋友。特别对广西少数民族的文化名人怀有深切的眷恋之情。从陆地到黄勇刹，从潘琦到蓝怀昌，从韦其麟到韦苏文，从农冠品到黎浩帮……都是他的老师或朋友。他离开南宁的时候，时任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党委宣传部部长的贺亦然开出介绍信，将他介绍给时驻香港新华社的周南、张浚生和李菊生等领导。从此，他遵从“将令”在香港从事“遵命文学”写作，成为20-21世纪之交中国杰出的归侨爱国主义诗人，广西文联主席蓝怀昌先生说，王一桃是个好作家，好朋友，好兄长，好老师！

(二)

且说，他到香港定居后不久，香

港的同学、朋友就给他两个绰号“工作狂”和“诗歌狂”。他放弃在香港经商的机会，先是当几家大报的专栏作家，为香港读者提供第一手介绍有关我国内地作家生平轶事和创作的评论、随笔、札记，开辟“中国作家印象”“内地文化名人悲欢录”等栏目，大受读者欢迎。这些方面的文章，后来又结集出版了十几部书。同时向海外评介香港作家、作品，广泛与世界各地华文作家沟通交流，使生活在世界各地的华侨把眼光都投向香港。为后来创建“世华文学家协会”“世华文学学会”奠定了基础。

所谓“诗歌狂”，就是他大张旗鼓，拼命写诗，他几乎对香港所发生的每一件事，都要表示自己的立场观点，公开申明，爱国爱民爱党爱香港，维护“一国两制”，保持香港繁荣发展，反对“五独”祸国乱港。谁要是碰了他这条“底线”，他就与谁拼到底。他的诗，多用政治抒情诗的形式，爱用马雅可夫斯基的楼梯式的句子，爱用贺敬之的

“信天游”式的民歌形式，运用赋、比、兴的手法，做到旗帜鲜明，热情奔放，句句打动读者的心灵，字字像投枪，插入敌人的心脏。他的代表作之一，三百多行的长诗《香港火凤凰》，被《人民日报》文艺副刊《大地》全诗刊登，引起很大反响，被著名作家魏巍誉为“在香港高举爱国主义旗帜的诗人”。

(三)

王一桃觉得单打独斗是不够的，必须尽快组织起来，团结一切文艺爱好者，为繁荣和发展香港和世华文学而努力。于是很快就在香港特区政府的支持批准下，成立“香港文艺家协会”“世界华文文学家协会”和“世界华文文学学会”。并出版三份会刊，再加上一家出版社，成为三会三刊一社的文艺出版社团。大当家的当然就是王一桃。

王一桃心中不忘广西作家和民族文化人。很快，就在广西成立分会，优先刊登广西作家的诗歌、散文及评论文章，为广西作家作者打开通

往香港及世界各国的窗口和桥梁。为繁荣和发展广西民族文化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四)

君子之交淡如水。王一桃对广西具有无限热爱和眷恋之情，每年都回广西看看，但他从来不到哪一家去吃饭、住宿，也从来不到饭店请客。他多数到桂林和南宁的母校，住学院招待所，吃学生饭堂。有一次，他回广西民大校对一本书稿。住在缺人看管的招待室，他晚上开了空调，就不知道如何关闭，受凉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就感冒、发烧。但他坚决不麻烦别人，自己去校医那里取一点药服用了事。王一桃虽然在银行有股份，但他的生活一直是艰苦朴素的，从来不愿多花一分钱。办刊工作，他为省下一点钱，自己去排版、制版。为省一些邮票，他还把刊物拿回内地寄发。

王一桃就是这样把每一分钱都用在事业上而从来向任何人伸手。今年王一桃迎来了他85岁大寿。有人为他统计他一生的创作成就，共出版诗集23种，散文22集，评论集13种，编著26种，刚好84部图书，差不多平均每年出版一本书。可称得上著作等身的大文豪，令人敬佩！

有人问他，你的著作可否就此写上句号？他回答说，他曾在梦中听到马克思的声音：“你地上的路还没有走完呢，继续走下去！”

他说：“我当然要听马克思的！”

不输的人生

□ 覃寿娟

这是一片三十亩的半坡地，面向东南，视线很是开阔。山坡不算陡，土也丰厚，但草木下面掩盖着横七竖八的乱石，他要把这里开发成一片果地。那时，他已经七十岁。

他从来都是个不服输的人。年轻时，他工作努力，获得许多荣誉。退休后，他就承包鱼塘。为筑好总是漏水的鱼塘，几个月的时间里，除去两个儿子在空闲时帮忙，大多时候都是他自己开着钩机、铲车，顶着烈日高温，挖土运石。

他还真不服老，看到别人开始开荒种果，他又动了心思。签约后，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坡上的地翻一遍。农村长大的他，知道深耕厚肥的道理。

请人砍树割草，翻石钩地，挖沟下肥，不用他亲自上阵，但他依旧不能闲着，每天忙着联系、指挥。

地翻好了，他请了技术人员来指导。为了选到好的果苗，他驱车几百里亲自到卖主的育苗场察看。

做事认真，是他一贯的风格。他说过，要么不做，要做就做好。

果苗种下去才是开始，护理果苗是艰苦又漫长的。果园离小城远，不可能天天来回跑，所以必须在果地里安营扎寨。请人拉来砖沙和水泥，考虑到请人砌房费用高，他就亲自动手。其实，他生在穷人家，年轻时拿过砖刀，拌过水泥，现在是重抄旧业。

两个月后，几间小房子立在山腰。他携老伴，搬上被褥，锅碗瓢盆，把家安在了果园。每天除草，杀虫，施肥，他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过上了最简单的生活。

一年的时间，他瘦了十多斤。可是他说，瘦点好，原来身体有点“三高”(高血脂、高血糖、高血压)，现在几乎全部消失。

果树在他的照料下，长势很好。他俨然成了半个水果专家，开始不断有人向他讨教经验，但凡来请教的人，他都不吝其言。每当这个时候，他的脸上总有掩饰不住的成就感。

他拉得一手好二胡，年轻的时候就喜欢。听他说，以前办案的时候，没有什么监控，全靠人的一张嘴，两条腿。他就穿上便装，拿着他的二胡，走街串巷与人闲谈找线索。种了果树，自然是不能天天拉二胡了，他只能偶尔在晚上，拿出他的宝贝，任二胡的声音在空谷中回响。天作幕，地作舞台，自然的一切生灵就是他的听众。

今年是果树种下去的第三年，也是收获的第一年。他护理得更勤了，怕有虫子，怕肥不足，怕稍太多，怕果落，担心的事挺多的，所以他天天在果树面前晃。果儿由青到黄，再泛了红，眼看着可以上市了。为了能让果儿安然过冬，他给果儿盖上了膜。别人都是用铁管做支撑，他却自己租来搅拌机，买来石渣、钢筋和水泥，自己建起支撑的柱子。做下来计算成本，只用了别人成本的一半，而且更为牢固。终于赶在下白头霜前给果树盖好了膜

看着他，我忽然就想起了美国作家海明威的《老人与海》，想起了那个“人不是生来要给打败的，一个人能够被毁灭掉，但不能被打败”的捕鱼者。他与那个老人一样，都有不服输的性格。

在他的身上，他的人生经历，他的晚年，我看到了一个不服输的人生。

他就是我的舅舅。



东兰寻红 (散文诗二章)

□ 吴美群(仫佬族)

列宁岩

列宁岩，好一个响亮的岩名！你与普通的岩洞不同，你有着特殊的非凡的含义。

因为——你是培养农运骨干的讲习所；你是宣传马列主义的大学堂；你是点燃革命火种的大熔炉。

当年“快乐事业，莫如革命”的信念，经过艰苦岁月的千般历练，如今已凝成了“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的强大动力！

韦拔群烈士故居

几度焚毁，几度重建。东兰东里屯特牙山半山腰上的那座故居呀，历经沧桑，依然挺立，成为后人瞻仰的地方。

那沿山而垒的石板路上，仿佛回荡着拔哥那铿锵的脚步声，那么匆忙，那么坚定。

那半山腰上的泥瓦房里，仿佛回荡着拔哥那爽朗的笑声，那么响亮，那么自信。

右江土地革命的试点，在这里拉开序幕——共耕社、共耕渠，当年的革命壮举如今依然被人们铭记在心里。



红水河畔有个村子叫大村，村里有个小伙子叫勒满。勒满外出打工有好几个春秋了。去年，他带回一个美丽的妻子叫小芳。在村里，无论碰见谁，小芳都先开口问好。小芳知道了村里有几个特困户，就去乡政府帮他们办好低保生活补贴手续。小芳还帮村里申请政府的扶助，又请来师傅，帮大村建成了几十个沼气池。村民们喜笑颜开地说：“落后的壮族山村，有了小芳，改变了许多模样。”

大村有很多果树。一天，小芳走到山下的果园里，看见有几束嫩绿的黄皮果丢在树下，她大吃一惊，说：“果子还青，就摘来丢，多可惜啊！”

从那以后，小芳只要一有空就去果园里看看，不让顽童们再来摘青果。有群小孩说：“阿婶守果太认真，连树都不给靠近。”小芳说：“等到果子成熟再来吃，或到时摘去卖，帮你们买几个玩具回来。”

村里有不少嘴馋的村民，无论谁说不听，硬是来摘青果，还说小芳多管闲事。因此，小芳叫村长来分果树。村长把大家叫来，小芳家也分得5棵。为了果实能等到成熟，她常常去看守。果子成熟八成了，有人晚上去偷。小芳就叫家公搬床到果树下看守。过了一段时间，果园里的果子几乎摘光了，只有小芳家的5棵大树上硕果累累，黄灿灿

的，让人看得垂涎三尺。

一天黄昏，小芳叫家公搬床回家去了。她在果树下清理杂草落叶，不一会儿，有几个青年突然光临果园，其中一个叫阿华的笑眯眯地对小芳说：“满嫂，今晚您不给吃果看来不行啦，您弟弟的女朋友来玩，他叫我们来要些果去。”“别来骗我，我哪有弟弟？”“你叔的儿子呀。”“他的女朋友真的来？”“如果不是，火烧雷劈！”“那你们就摘些果去吧，祝福他俩美满幸福。”那几个青年听了，纷纷上树，每人摘了一把果子，下来后飘飘然走了。

小芳三下五下把树上树下的枯枝枯叶都清理干净了。回到打谷场边，她从树叶丛中看见那帮小伙子坐在那里津津有味地吃果，听见阿华说：“这果熟了，实在是甜美！我们的计谋也算高明！她弟弟哪有女朋友来？”小芳听了，快步走到他们旁边，哈哈大笑，说：“刚才，我就知道你们是骗人，现在黄皮果成熟了，我才给你们吃呢！明天，请你们帮我告诉全村人，谁想吃黄皮果，自己去摘，吃多少摘多少，别浪费啊。”

“啊，是吗？满嫂，您您……您真是人美心红。”阿华一边说一边从口袋里掏出来钱，“来，我补给您20元果子钱。”

“我才不要你的钱呢，你拿去买电影票，找女朋友看电影去吧！”